

浙江省生态环境监测协会文件

浙环监协培〔2026〕32号

关于举办 2026 年企业环境管理 高级研修班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帮助企业准确理解生态环境法典核心要义，准确把握企业合规管理新要求，提升自行监测数据质量管理能力，提高企业环境风险防控水平，经研究，我会定于 11 月举办 2026 年企业环境管理高级研修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内容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条款解读；
2. 法典时代企业合规管理新要求；
3.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数据质量管理体系建设指引指南（试行）》要点解读；

4.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视频监控系统建设与联网技术要求》(HJ 1480-2026)标准解读。

二、培训对象

企业负责人、环保主管、环境服务机构相关管理人员等。

三、培训时间、地点

报到时间：2026年11月11日16:00-17:00或12日8:45前

培训时间：2026年11月12日

培训地点：全季杭州拱墅亚运公园酒店（杭州市拱墅区莫干山路766号）

四、培训费用、汇款信息

1. 培训费用

本期培训会员单位免费，非会员单位 980 元/人。

培训费用包含教材费、授课费、制证费等。交通及住宿费用自理（全季杭州拱墅亚运公园酒店住宿协议价 280 元/间/晚）。

2. 汇款信息

账户名：浙江省生态环境监测协会

开户行：中信银行杭州庆春支行

账 号：7332610182600023441

注：培训费请汇款至上述账户，不收取现金。汇款请在用途中注明“企业管理”并标注人数，汇款截止日期为 2026 年 11 月 9 日。

五、考核发证

培训结束后，由浙江省生态环境监测协会颁发生态环境监测专业技术人员培训证书。

根据《浙江省环境保护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学时登记细则（试行）》规定，本次培训可认定登记4个学时。

六、其他

1. 参训人员需现场提交身份证复印件及一寸照片一张（照片背面写上姓名，字迹清晰可辨认）。

2. 培训为自愿行为，因场地规模有限原则上会员单位限1人参会，请各单位于2026年11月9日前通过二维码报名。

二维码：



联系人：王梦楠 0571-28891673/15088675274

钱玲吉 0571-28891575/13588322510

邮 箱：zjeema2008@163.com

地 址：杭州市拱墅区萍水东街788号运河万科中心C5幢603

浙江省生态环境监测协会
2026年10月16日

浙江省生态环境监测协会秘书处

2026年10月16日印发
